

2023年凤凰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2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1、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及国家和省、州卫生健康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拟订全县卫生健康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负责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和指导各乡镇、街道实施，制定全县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承担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的报告工作。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贯彻执行食品安全标准，落实省、州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组织实施食源性疾病预防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7、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9、指导全县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负责全县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11、负责全县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来宾、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指导全县保健工作。

12、贯彻执行中医药民族医药法律、法规和政策。

13、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4、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及州卫生健康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15、职能转变。县卫健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凤凰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16、有关职责分工：（1）与县发展和改革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健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县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县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2）与县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健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起草养老服务地方性法规草案、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3）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健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会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县卫健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及时将相关信息通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县卫健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4）与县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健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和信息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

凤凰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内设股室15个包括：办公室、人事股、规划发展与信息化股、财务股、法制与综合监督股、疾病预防控制股（加挂卫生应急办公室）、医政医管股（加挂体制改革股、加挂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股）、中医药民族医药管理股、基层卫生健康股、老龄健康与保健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科技宣教股、妇幼健康股、党建办、爱卫办。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585人，实有人数565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内的预算单位包括：1、凤凰县卫生健康局() 本级。2、凤凰县计划生育协会、计划生育科技站、流动人口管理站、计划生育药具站、凤凰县中等中医职业技术学校、凤凰县农村改水项目办公室、凤凰县血站、凤凰县民族中医药研究所、凤凰县皮肤病防治站、凤凰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集中核算中心、凤凰县沱江镇卫生院等26个乡镇卫生院、凤凰县城郊预防保健所等5个预防保健所。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8,913.3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结余1,751.1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91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00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3,333.37万元，事业收入3,812.85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2,893.93万元，增长18.07%，主要是一是因人员变动和缴费基数变化增加人员类预算；二是增加新区综合医院建设资金预算；三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增加5元，增加预算；四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3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8,913.31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52.5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337.5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23.15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2,893.93万元，增长18.07%，主要是一是因人员变动和缴费

基数变化增加人员类预算支出；二是增加新区综合医院建设资金预算支出；三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增加5元，增加预算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5,000.46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52.59万元，占6.35%；卫生健康支出13,524.72万元，占90.16%；住房保障支出523.15万元，占3.4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6,444.7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工资福利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8,555.76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10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等方面；综合医院1,800万元，主要用于新区综合医院建设等方面；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12.6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卫生室运行经费等方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4,485.29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方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572.13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等方面；其他公共卫生支出542.07万元，主要用于疾病预防控制、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等方面；计划生育服务1,001.74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利益导向等方面；其他卫生健康支出31.94万元，主要用于上年结转经费中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100万元，占10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130.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4万元，比上年预算上升8.39%，主要是增加人员增加公用经费预算。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3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2年减少2.29万元，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3.6万元，拟召开拟召开13场次会议，人数460人，会议内容为全县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健康扶贫工作会议、应急工作会议、计生工作会议等工作会议；培训费预算2.8万元，拟开展拟开展10场次培训，人数300人，培训内容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业务培、基层在岗卫技人员培训、计生业务培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现场处置能力培训等业务培训；未拟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955.1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55.1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8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6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7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8台。2023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8,913.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370.07万元，项目支出11,543.24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2023年凤凰县卫生健康局本级.xlsx](#)